

# 关于建立喀什-伊斯兰堡承运人票价的批复

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:

你公司 2004 年 5 月 14 日电报《关于新建喀什与伊斯兰堡间承运人票价的请示》收悉, 现批复如下:

同意你公司关于建立喀什-伊斯兰堡航线承运人票价的意见, 包括票价水平和使用条件。具体票价水平如下:

SECTOR	FARE BASIS	FARE IN CNY		FARE IN USD	
		OW	RT	OW	RT
V.V.					
KHG-ISB	F	2520	4200	320	520
	C	2180	3640	280	450
	Y	1680	2790	210	340

以上, 自批准之日起生效, 并由你公司负责对外公布。

民航总局规划发展财务司

二〇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